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23年4月27日，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会前公司向9名董事以通讯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议案、表决表，至2023年4月27日，公司收到9名董事发回的表决表，分别是董事长冯建方，董事汤小龙、沈永、贾继成、孙莉、刘玉婷，独立董事刘煜、汤先国、徐辉。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参加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行展期的议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4月27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江苏中大杆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杆塔”）签订了《借款合同》，向中大杆塔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10,000万元，期限为协议签订后12个月，截至目前借款余额为9,800万元，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将对中大杆塔借款余额 9,800 万元展期 12 个月，展期借款利率不变，借款本息于展期借款到期之日一次性支付。

本议案经表决，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智能仓储项目及扩建配套铁路专用线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既有资产使用效率，增强业务联动效应，全资子公司新疆中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智能仓储项目及扩建配套铁路专用线，总投资规模约 10 亿元。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表决，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